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7 日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5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增加 2026 年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2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

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十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下午 14 点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70 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 2 号楼 3 楼西丽湖人才服务中心 T2 会务空间
- 3、会议召集人：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2026 年 5 月 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股东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3	《关于增加 2026 年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六) 独立董事述职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自身职责，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一。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2851 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41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为 467,131,71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0,012,899.1110 元（含税）。

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49,977,433.1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249,990,332.271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9.31%。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149,977,433.1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249,990,332.271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9.31%。

如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

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后续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将结合经营情况、资金需求金额明确等因素积极研究包括但不限于 2026 年中期分红等方式回报股东，并适时启动决策程序。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6 年中期分红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现金流量状

况、发展阶段等，对公司进行自查、论证，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就此议案进行表决。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三：《关于增加 2026 年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 0.2 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8 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为有效降低原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的影响，充分利用金融衍生品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将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最高占用额度由不超过 0.2 亿美金（或等值人民币）增加至不超过 0.6 亿美金（或等值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由不超过 8 亿美金（或等值人民币）增加至不超过 12 亿美金（或等值人民币），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范围。在本次交易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增加交易额度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和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 2026 年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就此议案进行表决。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相关授权（详见公告）的条件下，将相关授权事项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就此议案进行表决。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附件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公司经营取得较好业绩。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2025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各次会议。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	2025 年 3 月 12 日	（一）《关于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关于制订<可持续发展（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关于制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	2025 年 4 月 28 日	（一）《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七）《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八）《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九）《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十一）《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十二）《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估报告的议案》 （十五）《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十六）《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十七）《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十八）《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十九）《关于〈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十）《关于〈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十一）《关于择期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一）《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三）《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关于调整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	2025 年 5 月 13 日	（一）《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三）《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	2025 年 5 月 22 日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三）《关于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五）《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六）《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	2025 年 7 月 11 日	（一）《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二）《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六）《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	2025 年 8 月 8 日	<p>(一) 《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二) 《关于作废处理 2023 年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三)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p>(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p>(五) 《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六)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p> <p>(七) 《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八)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九) 《关于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p> <p>(十) 《关于公司拟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十一) 《关于择期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	2025 年 8 月 19 日	<p>(一) 《关于调整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p>
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22 日	<p>(一)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p> <p>(二)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p> <p>(三)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p> <p>(四)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p> <p>(五)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p> <p>(六)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七) 《关于同意公司在香港进行非香港公司注册的议案》</p> <p>(八)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九) 《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十)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p> <p>(十一) 《关于制定〈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p> <p>(十二)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十三)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p>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十四)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十五) 《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六) 《关于选聘联席公司秘书及委任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十七)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十八) 《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的议案》 (十九) 《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二十) 《关于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交上市申请及相关申请文件的议案》 (二十一)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	2025 年 10 月 30 日	(一)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制订〈反洗钱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 《关于制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	2025 年 12 月 1 日	(一) 《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 《关于择机出售公司持有的部分股票资产的议案》 (三)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	2025 年 12 月 8 日	(一)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 《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三) 《关于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四) 《关于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五) 《关于制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	2025 年 12 月 29 日	(一) 《关于购买股权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 (二)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议案》

公司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了重要决策。公司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需要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表示同意。

(二) 股东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会，其中召开了 5 次临时股东会，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

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会会议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1	2025 年 5 月 22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七) 《关于<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八)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九)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十)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2025 年 7 月 28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二)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三) 《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 《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	2025 年 9 月 5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 《关于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2.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2.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2.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2.04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2.05 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2.06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2.0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8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2.09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2.10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三) 《关于调整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4	2025 年 10 月 9 日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二)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 上市地点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3 发行及上市时间 2.04 发行对象 2.05 发行方式 2.06 发行规模 2.07 定价方式 2.08 发售原则 2.09 承销方式 2.10 筹资成本分析 2.11 中介机构的选聘 (三)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四)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五)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六)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八) 《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九)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十)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1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2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十一)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十二) 《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三)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5	2025 年 12 月 17 日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6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 《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三) 《关于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四) 《关于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五) 《关于制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2025 年 3 月已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职责规定开展相关工作，积极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所审议的事项不存在异议，不存在专门委员会成员缺席会议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全体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

具体详见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的述职报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存储行业挑战与机遇共存，市场呈现显著的“前低后高”反转态势。受阶段性供给过剩影响，2025 年一季度 NAND Flash 与 DRAM 合约价格环比分别下降约 15%-20%与 8%-13%（数据来源：TrendForce）；2025 年下半年

伴随 AI 应用加速渗透，供需格局逆转，驱动产品价格强势反弹，尤其在 2025 年四季度 NAND Flash 与 DRAM 合约价格环比分别上涨约 33%-38%与 45%-50%（数据来源：TrendForce）。与此同时，在 AI 加速渗透的背景下，下游客户对存储产品性能、功耗及尺寸的极致要求，对公司的研发实力、供应链管理 & 市场开拓提出了更高挑战。

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坚持前瞻战略布局与高效执行结合，全面拥抱 AI 时代机遇：在产品端，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成功推出多款适配头部客户需求的高性能存储解决方案；在供应链端，公司实施“稳健灵活、动态优化”的管理策略，上半年控制库存以夯实安全边际，下半年准确把握 AI 及半导体产业趋势并战略性备货，有力保障了业务的高速增长与稳定交付；在技术端，公司成功落地晶圆级先进封装制造项目，成为全球唯一一家具备晶圆级封装能力的独立存储解决方案提供商（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为公司深耕 AI 产业链“存算融合”领域构筑了坚实的长期竞争壁垒；在资本端，公司顺利完成再融资并正式申报港股 IPO，显著增强了资金实力与产业影响力，同时，公司加大产业链上下游投资力度，通过深度生态绑定，实现战略协同与投资回报的双重增值。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30,248.00 万元，同比增长 68.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303.52 万元，同比增长 429.0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514.36 万元，同比增长 1,072.25%。

公司 2025 年度股份支付费用为 25,390.52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0,694.04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60,765.26 万元，同比增长 121.70%。

公司与全球头部品牌的广泛合作，彰显了公司交付多样化存储解决方案的卓越能力，可精准契合各行业的多元技术需求。在智能移动领域，公司产品已进入 OPPO、VIVO、荣耀、传音控股、摩托罗拉、HMD、ZTE、TCL 等知名客户。在 AI 新兴端侧领域，公司产品目前已被 Meta、Google、阿里、小米、小天才、Rokid、雷鸟创新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应用于其 AI/AR 眼镜、智能手表等智能穿戴设备上。在 PC 领域，公司 SSD 产品目前已经进入联想、小米、

Acer、HP、华硕等国内外知名 PC 厂商；在国产 PC 领域，公司是 SSD 产品的主力供应商，占据优势份额。在企业级（服务器）领域，公司产品成功进入头部 OEM 厂商、AI 服务器厂商及头部互联网企业的核心供应链体系，凭借成熟的产品矩阵，公司实现了涵盖 PCIe SSD、SATA SSD 等产品的批量供货；此外，公司积极深化国产化生态布局，与国内企业级客户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智能汽车领域，公司产品已成功进入 20 余家国内主流主机厂及核心 Tier1 供应商的供应链，并实现车规级存储产品的批量交付和规模销售。目前，公司正加速推进 UFS、BGA SSD 等新一代高带宽、大容量车规级存储产品的导入与上车验证，以满足智能座舱、自动驾驶等复杂应用场景对高性能存储的迫切需求。依托自研 eMMC 主控技术，公司可提供全栈国产化、安全可靠的车规级存储解决方案，持续赋能客户打造性能领先、稳定可靠的智能汽车系统。

为保持公司在 AI 时代下的长久竞争力，2025 年公司在存储解决方案研发、芯片设计、先进封测和测试设备等领域不断加大研发投入，2025 年度研发费用 63,238.08 万元，同比增长 41.34%。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模块。

五、2026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6 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做好董事会 ze 常工作的同时，重点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董事会将组织和领导公司管理层继续围绕年度经营计划，扎实稳健开展业务，积极开拓新领域，努力完成公司制定的经营目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特此报告。